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4月21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监事会主席张宇杰先生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书面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在提出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准则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

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